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德证券”、“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作为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格林美”、“发行人”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发行人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的合规性进行了审慎核查，并出具本报告。

一、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价格

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日（2013年10月25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90%，即不低于10.32元/股。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为10.32元/股，相对于2014年4月28日（发行询价截止日）前20个交易日均价10.81元/股的折扣为95.47%，相对于2014年4月28日（发行询价截止日）收盘价10.43元/股的折扣为98.95%。

（二）发行数量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数为17,038.3333万股，符合股东大会决议和《关于核准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229号）中本次发行不超过24,893万股的要求。

（三）发行对象

本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 5 家，未超过《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规定的 10 家投资者上限。

（四）募集资金额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1,758,355,996.56 元，符合公司董事会决议和股东大会决议中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2,569,000,000.00 元的要求。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募集资金总额符合发行人董事会决议、股东大会决议和《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发行的审批情况

2013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与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关于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等议案；2013年10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2013 年 11 月 11 日，公司召开了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2014年2月12日，格林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获无条件通过。

2014年2月28日，中国证监会出具《关于核准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229号），核准本次发行。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本次发行经过了发行人股东大会授权，并获得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核准。

三、本次发行的过程

（一）本次发行时间表

发行日	日期	工作内容
T'	2014年4月23日 周三	向特定投资者发送《认购邀请书》及《申购报价单》
T'+3	2014年4月28日 周一	接受投资者报价（9:00-12:00）并缴纳申购定金 根据认购情况确定最终发行价格、发行数量、配售对象及其获配股份
T	2014年5月5日 周一	向特定投资者发送《追加认购邀请书》及《追加认购报价单》
T+3	2014年5月8日 周四	接受投资者报价（9:00-12:00）并缴纳申购定金 根据认购情况确定发行数量、配售对象及其获配股份
T+6	2014年5月13日 周二	将初步发行结果向证监会报备 向获配投资者发出《缴款通知书》
T+8	2014年5月15日 周四	获配对象根据《缴款通知书》缴款（资金到账时间截止 12:00）
T+9	2014年5月16日 周五	主承销商会计师验资 认购资金扣除相关费用后划入发行人募集资金专户并验资
T+11	2014年5月20日 周二	向证监会报送发行情况报告书、合规性报告、验资报告、律师 见证意见等相关文件

备注：T'为项目发行启动时间，T为项目追加认购启动时间

（二）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获得中国证监会发行核准文件后发送认购邀请书询价的情况

格林美于 2014 年 3 月 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4]229 号）。

2014 年 4 月 23 日，格林美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德证券共向 253 名投资者发出了《认购邀请书》及《申购报价单》，邀请其参与本次认购报价。其中包括：截至 2014 年 3 月 31 日格林美前 20 名股东、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至询价开始前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或发行人表达过认购意向的 50 家投资者、39 家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27 家证券公司、14 家保险机构投资者、82 家法人投资者、8 家信托公司、7 家财务公司、3 家 RQFII 以及 3 名个人投资者。具体名单详见附件。

因提交有效报价的投资者家数为 2 家，在 10.32 元申报价格的认购股份数量 5,000 万股与认购资金 51,600 万元均未达到本次发行的上限，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于 2014 年 5 月 5 日以确定的 10.32 元/股价格向 261 名特定投资者发出《追加认购邀请书》，较 2014 年 4 月 23 日发送《认购邀请书》的 253 名特定投资者增加 8 名，增加的 8 名特定投资者信息如下：

6 家法人投资者	
1	浙江天堂硅谷资产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	昆明盈鑫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3	天津中乾景隆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	深圳亨特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	中兵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	宁波宽客双鸣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 家基金公司	
1	圆信永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 家保险公司	
1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认购邀请书》的发送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以及发行人股东大会通过的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要求。同时，《认购邀请书》真实、准确、完整地事先告知了投资者关于本次选择发行对象、确定认购价格、分配数量的具体规则等情形。

（三）投资者认购情况

本次发行的询价时间为 2014 年 4 月 28 日 9:00-12:00，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有效申报时间内（2014 年 4 月 28 日 9:00—12:00），共收到了来自 2 家投资者的《申购报价单》及其附属文件，经过与投资者缴纳的申购定金的匹配查验，提供有效申购的投资者共 2 家。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据此进行了簿记建档，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进行了现场见证。

投资者申购报价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投资者名称	投资者类型	申购价格 (元)	申购股数 (万股)
1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10.32	2,500
2	嘉兴长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人投资者	10.32	2,500

因提交有效报价的投资者家数为 2 家，在 10.32 元申报价格的认购股份数量 5,000 万股与认购资金 51,600 万元均未达到本次发行的上限，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于 2014 年 5 月 5 日启动追加认购程序。追加认购阶段的询价时间为 2014 年 5 月 8 日 9:00-12:00，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追加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有效申报时间内（2014 年 5 月 8 日 9:00—12:00），共收到了来自 3 家投资者的《追加认购报价单》及其附属文件。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据此进行了簿记建档，广东君信律师事务所进行了现场见证。

其中已获配投资者嘉兴长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同意追加 1,133 万股。根据追加认购邀请书规定的配售原则，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依次按照“数量优先和时间优先”的原则，对投资者的追加认购信息进行排序，具体排序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投资者全称	投资者类型	申购价格 (元/股)	申购股数 (万股)
1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公司	10.32	9,689
2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10.32	1,600
3	嘉兴长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人投资者	10.32	1,133

履行追加认购程序后，本次发行投资者整体申购情况如下：

序号	投资者全称	投资者类型	申购价格 (元/股)	申购股数 (万股)
参与申购的投资者申购情况				
1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公司	10.32	2,500
2	嘉兴长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人投资者	10.32	2,500
申购不足时投资者追加认购情况				
1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公司	10.32	9,689
2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10.32	1,600
3	嘉兴长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法人投资者	10.32	1,133

发行人于 2013 年 10 月 25 日公告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对本次发行对象认购数量上限做出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的认购数量上限为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的 40%（含 40%），即单个认购对象及其关联方和一致行动人认购数量合计不得超过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的 40%（含 40%），超过部分的认购为无效认购。”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 月 8 日的追加认购报价单显示，其认购数量为 9,689 万股，按照发行结果，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认购数量已超过实际发行股份数量的 40%，与格林美非公开发行预案要求不符，据此，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超过部分的认购为无效认购，无效认购数量为 2,873.6667 万股，有效认购股数为 6,815.3333 万股。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参与认购的投资者均按照《认购邀请书》和《追加认购邀请书》的约定提交了《申购报价单》和/或《追加认购报价单》及完整的附件，其中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部分认购无效，其他 3 家机构的申购价格、申购数量和申购保证金缴纳情况均符合《认购邀请书》和/或《追加认购邀请书》的约定，其申购报价合法有效。

四、本次发行的定价和配售情况

（一）本次发行定价情况

根据《认购邀请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格林美本次非公开发行通过簿记建档的方式进行。结合投资者申购情况，中德证券与格林美综合考虑拟发行数量及募集资金需求，最终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 10.32 元/股，发行数量为 17,038.3333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758,355,996.56 元。

确定的发行价格与发行人二级市场价格比较如下：

项目	2014 年 4 月 28 日 收盘价格	2014 年 4 月 28 日 前 10 个交易日均价	2014 年 4 月 28 日 前 20 个交易日均价
股票价格（元/股）	10.43	10.99	10.81
发行价格与以上价格比率	98.95%	93.90%	95.47%

（二）本次发行的股票配售情况

根据认购邀请书的配售原则，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有效《申购报价单》进行簿记建档，按照有效申购的申报价格由高至低的原则进行排序，申报价格相同的按照其认购金额由多至少进行排序，申报价格相同且认购金额相同的，按照收到《申购报价单》传真件的时间先后（以本次发行指定的传真机时间为准）进行排序，确定发行对象。

根据追加认购邀请书的配售原则，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有效《追加认购报价单》进行簿记建档，按照有效认购的申报股数由高至低的原则进行排序，申报股数相同的按照《追加认购报价单》传真件收到的时间先后（以本次发行指定的传真机时间为准）进行排序，确定发行对象。

本次报价不低于发行价格 10.32 元/股的认购对象共 4 家。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确定认购 2,490 万股。结合公司拟发行数量、募集资金需求及配售原则，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与发行人最终确定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及其获配数量如下：

序号	投资者全称	发行价格 (元)	获配股数 (万股)	获配金额 (元)
1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32	6,815.3333	703,342,396.56
2	嘉兴长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32	3,633	374,925,600
3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0.32	2,500	258,000,000
4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10.32	2,490	256,968,000
5	华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0.32	1,600	165,120,000
合计			17,038.3333	1,758,355,996.56

控股股东汇丰源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限为自发行人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其余4名投资者认购本次发行股份的锁定期限均为自发行人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12个月。

（三）缴款与验资

2014年5月13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向上述5名发行对象发出《缴款通知书》，各发行对象根据《缴款通知书》的要求于2014年5月15日12:00前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账户缴纳了认股款余款。

2014年5月16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4]48110005号），确认截至2014年5月15日，本次非公开发行确定的发行对象均已足额缴纳认股款项，总额为1,758,355,996.56元（大写：壹拾柒亿伍仟捌佰叁拾伍万伍仟玖佰玖拾陆元伍角陆分）。

2014年5月16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扣除承销保荐费后的募集资金足额划至格林美指定的资金账户。

2014年5月17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4]48110006号）确认，此次非公开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数量17,038.3333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0.3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58,355,996.56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19,542,345.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738,813,651.56元。经审验，截止2014年5月16日，格林美已收到上述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738,813,651.56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170,383,333.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568,430,318.56元。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本次发行的询价、定价、股票配售过程、缴款和验资合规，符合《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五、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的信息披露情况

格林美于2014年2月12日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股票发行审核委员会审

核，按规定及时进行了公告。

格林美于 2014 年 3 月 6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格林美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229 号）文件，按规定及时进行了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还将督促格林美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的规定，在本次发行正式结束后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手续。

六、结论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认为：格林美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获配数量和募集资金数额符合发行人股东大会决议的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的选择和询价、定价以及股票配售过程符合公平、公正原则，符合发行人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附录：《认购邀请书》发送名单

序号	投资者名称
截至3月31日格林美前二十大股东	
1	深圳市汇丰源投资有限公司
2	广东省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3	深圳市协迅实业有限公司
4	丰城市鑫源兴新材料有限公司
5	深圳市殷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7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8	全国社保基金一一四组合
9	陈雄锐
10	中国农业银行—富国天成红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高翔
12	深圳市同创伟业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1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	蔡岚扬
15	中国建设银行—中小企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16	安徽海螺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7	富国基金公司—建行—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18	中国农业银行—富国天瑞强势地区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9	刘政达
20	中国银河金融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向格林美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表达认购意向的投资者	
1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者名称
3	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4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	张国华
7	呼怀旭
8	张怀斌
9	陈学东
10	郝慧
11	邢云庆
12	姚永宁
13	深圳平安大华汇通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14	硅谷天堂资产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5	深圳市深商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	深圳市深商高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17	深圳市深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8	广东丙申投资有限公司
19	上海圣仕莪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21	南京瑞森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	西藏瑞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3	上海证大投资股权管理有限公司
24	上海天臻实业有限公司
25	上海苏豪舜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6	上海天迪科技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7	天迪创新（天津）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	华菱津杉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者名称
29	上海新泉投资有限公司
30	广汇聚信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31	金泰富资本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2	宁波景隆融方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3	上海汉晟信投资有限公司
34	深圳市宝德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35	江苏瑞华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6	浙江野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7	新疆鼎邦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38	国立联智投资有限公司
39	北京瑞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	北京燕园动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41	浙商控股集团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2	北京众合成长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3	天津证大金龙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4	上海莱乐客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	上海阿客斯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6	上海凯思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7	上海克米列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	武汉科技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49	天津证大金马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9 家基金公司	
1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东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	诺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者名称
4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	银河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	益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8	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9	摩根士丹利华鑫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1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2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3	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4	鹏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	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	招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8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	泰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1	国联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2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3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4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	德邦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6	信达澳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	融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8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9	东海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序号	投资者名称
30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1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32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3	天弘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4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5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6	平安大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7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8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39	英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7 家证券公司

1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	广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3	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5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7	中邮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8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9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1	申银万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2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	国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5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者名称
16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8	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9	中银国际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	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1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2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5	财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 家保险公司

1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	昆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	新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4	合众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5	平安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	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9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0	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1	泰康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	中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13	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者名称
14	前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82 家法人投资者	
1	重庆涪商投资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	众和投资有限公司
3	中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4	中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	中建信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	中国银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	中国华电集团资本控股有限公司
8	中钢投资有限公司
9	浙江天堂硅谷股权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10	浙江国贸东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1	浙江大学九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2	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3	新疆凯迪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4	西藏自治区投资有限公司
15	同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6	天津远策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	天津晟乾投资有限公司
18	天津民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9	天津雷石泰合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	苏州高新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1	数君投资有限公司
22	深圳之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3	上实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24	上海智尔投资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者名称
25	上海之上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6	上海证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7	上海奕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8	上海轶联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9	上海吾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0	上海万融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31	上海通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2	上海戎億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3	上海乾盛誉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34	上海汽车集团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35	上海浦东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36	上海六禾投资有限公司
37	上海里鹏投资
38	上海凯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9	上海景林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0	上海国泰君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1	上海国鸣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2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3	上海国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4	上海复星集团
45	上海东方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46	上海顶天投资有限公司
47	上海城鼎环境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48	上海呈瑞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9	杉杉青雅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0	山东天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者名称
51	民生通惠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2	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3	昆吾九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4	晋明资产管理公司
55	金华市中金投资顾问有限公司
56	江西锐拓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7	江苏汇鸿国际集团中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8	建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9	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0	华菱津杉(天津)产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1	华宝投资有限公司
62	湖南轻盐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3	杭州峥战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4	杭州万好万家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65	杭州德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6	国世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67	广东温氏投资有限公司
68	光大金控（天津）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69	东航金戎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70	淡水泉（北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71	大众交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2	常州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73	上海财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4	博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75	北京阳光嘉瑞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76	北京泰腾博越资本管理中心

序号	投资者名称
77	北京市燕园动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78	安徽国富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79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80	嘉兴长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1	山东省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82	国开金融有限责任公司
7 家财务公司	
1	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	中广核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	航天科技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4	中国华电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	深圳市有色金属财务有限公司
6	国电财务有限公司
7	中国电力财务有限公司
8 家信托公司	
1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	华宝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3	华鑫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4	中粮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5	中投信托有限公司
6	江苏省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7	国联信托有限公司
8	新华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3 家 RQFII	
1	东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2	国泰君安证券公司（香港）有限公司
3	华安资产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序号	投资者名称
3 名个人投资者	
1	何顺巧
2	张川红
3	郭维坚